

第 4 章：休息日、法定假日及有薪年假

僱主及傭工問

問 4.1 根據《僱傭條例》的規定，外籍家庭傭工有權享有甚麼假期？

答 ☆ 根據《僱傭條例》的規定，外籍家庭傭工有權享有下列假期：

- 休息日；
- 法定假日；以及
- 有薪年假。

☆ 根據標準僱傭合約的規定，如僱主與傭工續約，傭工必須在新合約生效前，返回其原居地放取不少於 7 天的休假，費用由僱主支付。

☆ 僱主與傭工經常就假期薪酬及僱主有否給予假期的問題發生爭拗。僱主應妥為保存假期及工資記錄，以免日後發生爭執。

休息日

僱主問

問 4.2 我應怎樣為傭工指定休息日？

答 ☆ 你應在每 7 天期間給予傭工最少 1 天休息日。休息日是連續不少於 24 小時的期間。

☆ 休息日應由你指定，並可分為固定性和非固定性。若休息日為非固定性，你必須在每月開始之前，將休息日的日期通知傭工。

問 4.3 我可否要求傭工在休息日工作？

答 ☆ 不可以。除非發生不能預見的緊急事故，僱主不得要求傭工在休息日工作。你若強逼傭工在休息日工作，即屬違反《僱傭條例》的規定。

☆ 不過，若傭工同意，你可另定休息日，代替原來指定的休息日。另定休息日須安排在同一個月內的原定休息日之前，或在原定休息日後的 30 天內。

問 4.4 傭工在休息日返回住所後，我可否要求他/她工作？

答 你不應強迫傭工在休息日工作。不過，傭工可自願在休息日工作。

法定假日

僱主及傭工問

問 4.5 傭工工作多久才可享有法定假日？

答 ☆ 所有外籍家庭傭工，不論服務年資的長短，都有權享有下列每年 12 天的法定假日：

- 一月一日；
- 農曆年初一；
- 農曆年初二；
- 農曆年初三；
- 清明節；
- 五月一日；
- 端午節；
- 中秋節翌日；
- 重陽節；
- 冬節或聖誕節(由僱主選擇)；
- 七月一日； 以及

➤ 十月一日。

☆ 僱工如在法定假日之前已獲僱主連續僱用滿 3 個月，便可享有該假日的假日薪酬。

僱主問

問 4.6 我可否要求僱工在法定假日工作？

答 可以。不過，你必須：

- 預先給予僱工不少於 48 小時的通知；以及
- 在原定假日之前或之後 60 天內，安排另定假日給僱工。

問 4.7 若僱工同意，我可否以額外補薪代替發放法定假日給他/她？

答 不可以。僱主不得以款項代替發放法定假日給僱工。

僱主如違反上述規定，可被檢控，一經定罪，可被罰款港幣 5 萬元。

問 4.8 如果法定假日適逢僱工的休息日，我是否必須給予僱工另外補假？

答 須要。如果法定假日適逢僱工的休息日，你須在休息日翌日補假給僱工，該翌日須並非法定假日。

年假及休假

僱主及僱工問

問 4.9 僱主須每年給予僱工多少天年假？

答 僱工為同一僱主每工作滿 12 個月後，便有權享有有薪年假。年假日數會按僱工的受僱年資由 7 天遞增至最多 14 天。詳情如下：

<u>服務年期</u>	<u>每年可享有的有薪年假日數</u>
1	7
2	7
3	8
4	9
5	10
6	11
7	12
8	13
9 及以上	14

例如，僱工在第二個為期兩年的合約期內為僱主完成第 4 年的服務後，便有權享有 9 天的年假。

問 4.10 誰決定僱工放取年假的日期？

答 在受僱滿 12 個月後，僱工須於隨後的 12 個月內放取她有權享有的有薪年假。年假日期應由僱主與僱工經商議後指定。僱主須最少在假期開始的 14 日前以書面通知僱工年假的日期。

問 4.11 年假是否包括休息日和法定假日？

答 不是。如年假期內適逢休息日或法定假日，該日應視作年假。僱主須為僱工另定休息日或法定假日。

問 4.12 除年假外，僱主是否須要給予僱工休假？休假是有薪或是無薪的？

答 若果僱主與僱工簽訂再次聘用合約，除僱工有權享有的年假外，僱主須另外給予僱工不少於 7 天的休假。至於休假是否有薪，則視乎雙方就標準僱傭合約第 13 條款所簽訂的條件而定。

問 4.13 當僱主前往海外時，僱主可否強逼僱工放取無薪假期？

答 無薪假期的安排必須獲得僱傭雙方同意。僱主不得單方面強逼僱工放取無薪假期。

僱主問

問 4.14 當僱傭合約期限屆滿或終止時，我應怎樣給予年假？

答 當僱傭合約終止時，你須向僱工支付工資，以代替他/她每工作滿 12 個月可享有但未曾放取的年假。此外，在一個假期年(即僱工開始受僱後每 12 個月的一段期間)內，如僱工已受僱滿 3 個月但不足 12 個月，除因犯嚴重過失而遭即時解僱外，僱工有權享有按比例計算的年假薪酬。

*例如:*僱工在工作滿 18 個月後辭職或遭解僱，而他/她未曾放取任何年假，僱主便須向僱工支付工資，以代替他/她首 12 個月受僱而享有的年假(即 7 天)，並另加其餘接受僱日數比例計算的年假薪酬(即 7 天+3.5 天=10.5 天工資)。

不過，如僱工在工作滿 18 個月後，因犯了嚴重過失而遭即時解僱，他/她只有權獲得工資以代替他/她首 12 個月受僱而享有的年假(即 7 天工資)。